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G Yangtze Ports PLC

中國基建港口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3)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而刊發。吾等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注意到中國基建港口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之價格上升，並謹此聲明，吾等並不知悉任何原因導致價格上升。

吾等亦確認，現時並無就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至20章須予披露之意圖收購或變賣進行商議或訂立協議，而董事會(「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所訂明之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屬、或屬價格敏感性質之事項。

本公佈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基建港口有限公司
黃煒強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光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月良先生、李佐雄先生及吳伯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鏡波先生、黃天祐先生及梁廣灝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 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iii) 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考慮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

* 僅供識別